

证券代码：920089

证券简称：禾昌聚合

公告编号：2026-085

## 苏州禾昌聚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担保情况概述

##### （一）担保基本情况

苏州禾昌聚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保证下属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平稳开展，满足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助力子公司获取金融机构授信额度，降低融资审批难度与融资成本，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以下简称“宁波银行苏州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全资子公司苏州禾润昌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禾润昌”）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1,000 万元。

上述担保总额合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比例为 0.78%，具体保证责任期间、授信方式、用途等以相关协议约定为准。

#####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三）决策与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为获取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3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为获取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股数 78,948,24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151%；反对股数 67,07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49%；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均在上述议案审议通过的担保范围，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适用

#### 1. 被担保人苏州禾润昌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苏州禾润昌新材料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被担保人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注册地址：苏州市相城经济开发区漕湖街道周思墩路 8 号

注册资本：100,000,000 元

实缴资本：100,000,000 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东明

主营业务：改性塑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成立日期：2016 年 6 月 23 日

#### 2. 被担保人信用状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271,912,439.50 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总额：79,529,243.73 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188,304,990.62 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30.75%

2025 年 1-12 月营业收入：223,874,948.23 元

2025 年 1-12 月利润总额：16,934,034.72 元

2025 年 1-12 月净利润：15,467,042.48 元

审计情况：以上数据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宁波银行苏州分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 1、债权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 2、债务人：苏州禾润昌新材料有限公司
- 3、保证人：苏州禾昌聚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担保范围：本合同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及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双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的一切费用。

因利息、期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双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的一切费用增加而实际超出债权最高本金额的部分，保证人自愿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因汇率变化而实际超出债权最高本金限额的部分，保证人也自愿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 5、被担保的主债权发生期间：2026年9月15日至2027年9月15日
- 6、担保金额：1,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仟万元整）
- 7、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四、风险提示及对公司的影响

#### （一）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可提升子公司金融机构授信资质，便于子公司顺利获取银行信贷资金，降低融资难度及融资成本，保障子公司生产经营持续稳定开展，符合公司长远整体利益。

该担保事项的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本次担保是为全资子公司业务发展所需，有利于其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 项目                           | 数量/万元  |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
|------------------------------|--------|------------------|
| 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 | 23,700 | 18.58%           |
| 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   | 0      | 0%               |
|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                  | 0      | -                |
|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 0      | -                |
| 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 0      | -                |

六、备查文件

- （一）《苏州禾昌聚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二）《苏州禾昌聚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 （三）公司为苏州禾润昌提供担保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苏州禾昌聚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5 日